

关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异常或本次
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相关事项之
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核字[2023]001356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异常或本次
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相关事项之
专项核查意见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核查意见

1-7

关于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异常或本次 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相关事项之 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核字[2023]0013563 号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宁夏建材”）拟通过向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息”）全体换股股东发行股份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建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同时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增资方式取得宁夏建材下属水泥等相关业务子公司控股权及其持有的水泥等相关业务涉及的商标等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宁夏建材本次重组的审计及备考审阅机构，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7 月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要求对宁夏建材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宁夏建材最近三年年报审计情况及审计意见

宁夏建材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分别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9730 号、天职业字[2022]9820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本公司作为宁夏建材 2022 年度的年报审计机构，对宁夏建材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大华审字[2023]001199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本次核查情况

(一) 最近三年的规范运作情况，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1、核查情况说明

宁夏建材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对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宁夏建材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鉴证，分别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9758号、天职业字[2022]11121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本公司作为宁夏建材 2022 年度的年报审计机构，对宁夏建材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本公司对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宁夏建材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鉴证，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3843号《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核查意见

本公司核查了上述专项说明及宁夏建材信息披露相关文件，未发现宁夏建材存在违规资金占用及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 最近三年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1、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

宁夏建材最近三年会计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5,762.50	578,274.08	510,967.43
减：营业成本	751,778.42	435,269.56	343,039.95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税金及附加	12,440.82	11,382.48	10,562.13
销售费用	5,723.67	4,981.75	4,480.54
管理费用	25,781.92	33,029.13	29,850.87
研发费用	1,756.24	1,796.16	467.00
财务费用	-459.56	2,810.02	236.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79	1,988.89	83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7.25	1,104.74	879.75
资产处置收益	1,011.86	4,476.81	35.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3,424.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31	-730.91	-1,206.20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51.64	7,775.56	12,231.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15.24	103,620.07	121,678.82
加：营业外收入	690.71	769.67	3,731.13
减：营业外支出	6,531.75	1,116.74	1,328.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174.19	103,272.99	124,081.60
减：所得税费用	15,335.22	16,549.88	19,155.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38.97	86,723.12	104,925.8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95.23	80,124.25	96,486.3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3.74	6,598.87	8,439.54
五、综合收益总额	57,798.76	86,642.96	104,956.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859.96	80,051.81	96,513.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8.80	6,591.16	8,443.32

经核查，本公司认为，最近三年宁夏建材的收入和支出均由真实的采购、销售等交易产生，不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

2、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

本公司复核了宁夏建材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及年度报告、关联交易公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相关公告，宁夏建材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中已经完整披露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关联交易定价总体公允，未发现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3、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宁夏建材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结合最近三年的审计情况并经本公司核查，未发现宁夏建材最近三年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4、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宁夏建材最近三年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 2020 年度

无。

(2) 2021 年度

1) 根据财政部规定，宁夏建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宁夏建材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2) 根据财政部规定，宁夏建材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宁夏建材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3) 宁夏建材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鉴于宁夏建材控股子公司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收购湖南中联南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5% 股权后，宁夏建材固定资产中的“办公设备及其他”折旧年限为 8 年，湖南中联南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该类资产折旧年限为 5 年；宁夏建材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该类资产折旧年限为 3-8 年。为在中国建材股份财务制度框架下提供相关及可比的会计信息，宁夏建材

结合业务实际，依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上述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宁夏建材自2021年5月1日起对会计估计进行以下变更：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 (年)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年限 (年)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固定资产—办公 设备及其他	8.00	5.00	11.88	3.00—8.00	5.00	11.88-31.67

宁夏建材该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追溯调整，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该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影响宁夏建材已有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3) 2022年度

1) 根据财政部规定，宁夏建材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相关规定，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宁夏建材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2) 根据财政部规定，宁夏建材2022年12月13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相关规定，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宁夏建材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除上述变更外，宁夏建材最近三年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经核查，本公司认为：宁夏建材会计政策变更主要系执行财政部相关规定，未发现宁夏建材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5、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宁夏建材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存货、商誉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1)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81.16	3,181.16	3,404.03	3,404.03	2,414.56	2,414.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763.40	11,888.24	87,552.41	11,689.23	62,857.15	11,858.01
合计	170,944.56	15,069.40	90,956.43	15,093.25	65,271.72	14,272.57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0,747.94	1,517.08	11,333.91	1,517.29	9,674.00	1,518.50
库存商品	31,214.09	-	29,223.17	-	16,777.65	-
合计	41,962.03	1,517.08	40,557.08	1,517.29	26,451.65	1,518.50

3) 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商誉	1,043.84	457.80	1,043.84	457.80	1,005.33	457.80
合计	1,043.84	457.80	1,043.84	457.80	1,005.33	457.80

经核查，本公司认为：宁夏建材近三年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均按照其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和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商誉减值准备，近三年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减值测试和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6、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认为，宁夏建材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未发现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关联方利益输送、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以及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大华核字[2023]0013563 号专项核查意见签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朱珉东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李云英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宋瑞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5230119761208137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宋瑞东
证书编号: 650800520057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位或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瑞东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 月 日
/ /





姓名 李云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04-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西财经大学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040219760418000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take a transfer from
 转出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时间
 Date of transfer
 转出月份
 Transfer month
 转出日期
 Transfer date
 转出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take a transfer in
 转入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时间
 Date of transfer
 转入月份
 Transfer month
 转入日期
 Transfer date
 转入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14040006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5月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云英
 证书编号: 140400060001



李云英的年检二维码.png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